

证券代码：872014 证券简称：裕峰环境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5,453,675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.7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薄一峰、盛学平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2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453,6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 日